

2017/18年度
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

高中教育獎授申請

申請指引

申請人應細閱以下所有事項，才填寫申請表格。

I. 獎授條件

1. 申請人必須於二〇一七至一八年度為本港任何一間全日制中學的中四至中六學生。
2. 申請人須擁有香港居留權，或在課程開始前已合法地在香港連續居住滿三年。
3. 申請人的家庭背景必須與本港農業/農產品統銷業/海漁業/海魚統銷業有直接關係。
[註：符合兩基金申請資格的兩類統銷業務的有關人士是指該些在蔬菜統營處或魚類統營處轄下的批發市場內從事批發業務並在該等處內有登記紀錄的人士及其家屬和受養人。]
4. 獲頒獎學金的學生須具備基金受託人認可的優異學業成績。惟申請人獲頒獎學金與否，仍須視乎基金的財政狀況及申請人是否符合其他獎授條件。[註：申請人一般須在最近的校內考試中獲得優異學業成績，而且中、英、數(如適用)科目及格。申請人的品行亦屬考慮條件之一。]
5. 助學金是頒予在經濟上有需要而學業成績良好及值得資助的申請人。[註：申請人一般須在最近的校內考試中獲得最少五科及格，其中包括中文及英文科。申請人的品行亦屬考慮條件之一。]
6. 獎學金申請者可同時申請助學金。
7. 領取獎/助學金的學生必須簽署承諾書，倘在攻讀期間的成績或品行欠佳，或因任何原因而輟學，則或須償還獎/助學金的款項。
8. 領取撥款的學生須進修經認可的課程，並須遵守就讀院校的校規。
9. 倘學生品行欠佳、違反基金獎授條件，或學業成績進展未能令人滿意，則該項獎授可隨時終止。

II. 填寫申請書須知及所需遞交的證明文件

10. 整份申請表共有兩套表格：表格甲和表格乙。申請人須用黑色或深藍色原子筆清楚填寫該兩套表格。
11. 申請書上的各項資料均須填寫。在不適用的項目上必須填上「無」或「不適用」。
12. 申請人必須填妥內容完全相同的表格甲和表格乙第一部分。

表格甲

13. 申請人須將填妥的表格甲連同下開文件交回九龍長沙灣道三〇三號長沙灣政府合署五樓漁農自然護理署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
 - (a) 護照適用的近照兩張，請貼在每份表格所指定的空位上，並在相片上橫跨簽署；

- (b) 申請人的香港身分證影印本；
- (c) 申請人的學生證或學生手冊影印本；
- (d) 考試證書副本(請參閱申請表格內第20項)；
- (e) 由學校發出的2016/17學年的校內成績副本連同評分說明或合格分數註明，及升班通知書副本。如屬轉校者，則提交學校錄取通知書副本(請參閱申請表格內第21及22項)；
- (f) 已填妥及簽署所夾附的索取個人資料授權書；及
- (g) 若申請助學金，夾附的家庭經濟狀況聲明書連同所需證明文件，該聲明書須由家長填寫，如為孤兒，則由監護人填寫。若不遞交該聲明書，則不會獲考慮給予助學金。若只申請獎學金，則不須遞交該聲明書。

表格乙

14. 申請人必須填寫表格乙的第 I 部分，然後將第 II 部分交由就讀學校的校長填寫。填妥的表格乙(包括第 I 部分和第 II 部分)應由校長交回上述地址的獎學金秘書。

III. 申請書內資料的處理

15. 申請人有責任向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提供在申請書內要求填報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否則其申請將不獲考慮。申請書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及因應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要求而提供的補充資料，將由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和協助該委員會處理申請的代理人及/或職員作如下用途：
- (a) 在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的計劃下，評定申請人可獲資助額，而需要對有關資料作出處理和評核；
 - (b) 編制數據作檢討而需要對有關資料作處理。
16. 申請人在申請書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只有在下列情況下才會透露予有關人士/機構：
- (a) 上文第15段提出的用途；
 - (b) 申請人同意將資料透露；及
 - (c) 在法例授權或要求下而透露。
17. 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改其在申請書內提交的個人資料。在繳付有關行政費用下，申請人可要求獲得一份其有關的個人資料的複本。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向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提出。

IV. 其他事項

18. 所有申請書須正確填寫及附有所需證明文件，才會獲得處理。
19. 申請人必須詳實填妥申請書。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完全根據申請人在申請書內所提供的資料決定申請人可獲得的資助額。如蓄意誤報或漏報資料，申請人的申請資格可能被取消。申請人須注意，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210章)，任何人士以欺詐手段獲得財物/金錢利益是違法行為，一經定罪，可被判入獄十年。
20. 如遞交申請書後，表格上的資料有任何更改(例如就讀的院校及/或課程、地址等)，申請人必須立刻以書面通知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逾期及/或失實的資料將引致申請人的申請資格可能被取消或申請遭不必要的延誤。

21. 所有呈交的申請書及文件，恕不退回。
22. 如有需要，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將被安排與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委員面晤。申請人必須於面晤時攜同於遞交申請書時未附上的文件正本，以供查閱。

V. 申請辦法及截止申請日期

23. 填妥的申請書(包括表格甲和表格乙)連同有關證明文件，須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八日或之前交回九龍長沙灣道三〇三號長沙灣政府合署五樓漁農自然護理署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
[如透過郵寄遞交申請，請在信封背後寫上回郵地址並確保已繳付足夠郵資。若郵件郵資不足，香港郵政會把郵件退回寄件人，並向寄件人追收欠資及附加費。如郵件上沒有註明回郵地址，香港郵政會按照既定程序處理無法派遞的郵件。]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 9:00 至下午12:30
下午 1:30 至下午5:30

24. 除在特殊情況下，在截止日期後收到的申請書概不受理。

VI. 查詢

25. 如對申請有任何查詢，請與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聯絡(電話號碼：2150 6698)。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〇一七年六月

表格甲
(由申請人填寫)

申請書編號 : SN/SR

2017/18年度
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

高中教育獎授申請

申請表格

<p>供本處用</p> <p>備註: _____ _____ _____ _____</p>	<p>請貼上護照適用的近照 一張並在相片上橫跨簽署</p>
--	-----------------------------------

I. 個人資料

1. 姓名(全名) _____
(請用英文正楷填寫, 姓氏先行) (中文)
2. 本港住址(請用正楷填寫)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3. 其他聯絡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 _____
4. 通訊地址(如與本港住址不同, 則請提供) _____
5. 性別 _____
6. 香港身分證號碼 _____
7. 年齡 _____
8. 出生日期及地點 _____
9. 國籍 _____
10. 在香港居住的年期 _____

II. 家長/監護人的各項詳情

11. 姓名(全名)*先生/太太/女士/小姐 _____
(請用英文正楷填寫) (中文)
12.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13. 職業 _____
14. 工作地點的名稱及地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15. 通訊地址 _____
其他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III. 家庭背景

16. 你的父母或你生活上主要依靠的家庭成員有否在本港從事漁農業或漁農產品統銷業？(請✓適用者)

有 沒有

姓名：_____ 關係：_____

職業：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僱主：_____ 職位：_____

* 所屬菜社名稱/信譽農場或有機農場編號/飼養禽畜牌照號碼(如知悉)：

* 船牌號碼/海魚養殖牌照號碼：_____

* 批發商號/投買人印章編號：_____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IV. 獎學金/助學金

17. 你希望申請2017/18年度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的(請✓適用者)：

獎學金 助學金 (獎學金申請者可同時申請助學金。)

18. 過去曾獲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資助(寫明年份、獎學金/助學金/貸款和款額)：

V. 學業背景

19. 曾就讀中學的詳情：

<u>學校名稱及地址</u>	<u>由</u> <u>月/年</u>	<u>至</u> <u>月/年</u>	<u>已完成的</u> <u>最高班級/年級</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0. 公開考試成績(請註明)
(請夾附考獲的證書副本。)

<u>公開考試名稱</u>	<u>年份</u>	<u>科目及成績(考獲等級)</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1. 你於2016/17學年所獲的學業成績。請夾附學校發給的成績表副本連同評分說明或合格分數註明。

學校名稱及地址 _____

_____年級/班級 _____

修讀科目

成績

<u>修讀科目</u>	<u>成績</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2. 你將於2017/18學年入讀中學的詳情。請夾附學校發給的升班通知書副本；或如轉校者，提交學校取錄通知書副本。

學校名稱及地址 _____

_____年級/班級 _____

VI. 其他

23. 你認為與本申請有關的任何其他資料：

24. 你/你的親友獲悉本年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開始接受申請的途徑(可√多於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網頁	<input type="checkbox"/> 海報 (請圈出地點): (校園/合作社/批發市場/民政處/漁農自然護理署辦事處)
<input type="checkbox"/> 漁農自然護理署網頁	<input type="checkbox"/> 報章 (請註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電郵/電子通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VII. 聲明

25. 本人已細閱「申請指引」，並完全明白其內容。現特此聲明，本人在這份申請書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本人亦知道如蓄意誤報或漏報資料，以欺詐手段獲得財物/金錢利益，均屬違法，可能會遭起訴。
26. 本人亦授權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按申請指引第三項所載處理申請書及其他提供的文件內的資料，本人並承諾將此項安排告知本人的家庭成員。

日期: _____ 申請人簽署: _____

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

獲取個人資料授權書

本人 _____ ，
(申請人姓名，以英文及中文正楷填寫)

香港身分證號碼 _____ ，

現授權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向被要求的機構/部門獲取該機構/部門所存有的有關本人的個人資料，作為處理有關本人申請/所獲獎授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之事項。

日期 _____

申請人簽署 _____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〇一七年六月

2017/18年度
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

家庭經濟狀況聲明書

填寫家庭經濟狀況聲明書時應注意事項：

若申請助學金，必須填交本聲明書。若不遞交本聲明書，則不會獲考慮給予助學金。若只申請獎學金，則不須遞交本聲明書。

本聲明書須由申請人的家長填寫，如為孤兒，則由監護人填寫。

聲明書上各項均須填寫，其不適用者，亦應寫「無」或「不適用」。

下列文件必須連同聲明書遞交：

- (i) 各家庭成員(包括聲明人及申請人)在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至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的人息證明，例如報稅單/薪金結算書/僱主為僱員填報的薪酬及長俸報稅表的副本。至於商業經營者可遞交由執業會計師核實的經營損益表，如無有關文件，亦可自行以書面詳列各項收入或自行擬備損益表。如屬自僱者或臨時短工，又沒有其他的收入證明，可自行以書面詳列每項收入或自行擬備損益表；及
- (ii) 各家庭成員(包括聲明人及申請人)的所有往來/儲蓄/定期存款帳戶的銀行存摺/月結單影印本，並須影印載有帳戶持有人的姓名和帳戶號碼的首頁，以及顯示由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至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的戶口記錄各頁。

本人 _____ (*男/女) 年齡 _____ 香港身分證號碼 _____
(英文姓名) (中文姓名)

現居於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住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工作地址)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其他聯絡電話號碼)

謹以至誠聲明：

1. 申請人 _____ 是本人 _____
(申請人姓名) (說明關係，例如子、姪女等)

2. 現將本人及家屬的姓名列下(若就業，請詳列其職業、工作地點及全年收入；若在學，請列明其學校/書院/大學名稱和所讀年級)：

	姓名	年齡	職業及工作地點，或 學校/書院/大學名稱和所讀年級	由去年四月一日 至本年三月卅一 日的全年總收入
(a) 本人	_____	_____	_____	\$ _____
本人的*妻子/丈夫	_____	_____	_____	\$ _____
				\$ _____

(b) 與本人同住的未婚子女				\$
				\$
				\$
				\$
				\$
				\$
(c) 其他與本人同住及靠本人供養的家屬(上列者除外),例如本人的父母,兄弟姊妹 [#]				\$
				\$
				\$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請在“姓名”欄說明關係

(d) 由去年四月一日至本年三月卅一日期間所收到的其他入息(例如租金、定期存款利息、股息、在本港及國外親友的資助)：

來源

	\$
	\$
總計：	\$

3. 下列家人，於去年四月一日至本年三月卅一日期間內經常患病，實際所支付各項診治醫藥費詳情如下：

患病者姓名	病症	就診醫生/診所/醫院	診治醫藥費
			\$
			\$
總計			\$

4. 除上述事項外，有助本次申請的其他資料：

5. 本人完全明白「申請指引」內所載有關處理申請書內的資料及個人資料的安排。

6. 就本人所知所信，在此聲明書內所填報的所有資料均屬確實無訛。本人的家庭經濟情況以後如有任何變更，不論改善或逆轉，當即報告。

7. 本人知道如蓄意誤報或漏報資料，以欺詐手段獲得財物/金錢利益，均屬違法，可能會遭起訴。

日期：_____

簽署：_____

**2017/18年度
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

高中教育獎授申請

申請指引

申請人應細閱以下所有事項，才填寫申請表格。

I. 獎授條件

1. 申請人必須於二〇一七至一八年度為本港任何一間全日制中學的中四至中六學生。
2. 申請人須擁有香港居留權，或在課程開始前已合法地在香港連續居住滿三年。
3. 申請人的家庭背景必須與本港農業/農產品統銷業/海漁業/海魚統銷業有直接關係。

[註：符合兩基金申請資格的兩類統銷業務的有關人士是指該些在蔬菜統營處或魚類統營處轄下的批發市場內從事批發業務並在該等處內有登記紀錄的人士及其家屬和受養人。]
4. 獲頒獎學金的學生須具備基金受託人認可的優異學業成績。惟申請人獲頒獎學金與否，仍須視乎基金的財政狀況及申請人是否符合其他獎授條件。[註：申請人一般須在最近的校內考試中獲得優異學業成績，而且中、英、數(如適用)科目及格。申請人的品行亦屬考慮條件之一。]
5. 助學金是頒予在經濟上有需要而學業成績良好及值得資助的申請人。[註：申請人一般須在最近的校內考試中獲得最少五科及格，其中包括中文及英文科。申請人的品行亦屬考慮條件之一。]
6. 獎學金申請者可同時申請助學金。
7. 領取獎/助學金的學生必須簽署承諾書，倘在攻讀期間的成績或品行欠佳，或因任何原因而輟學，則或須償還獎/助學金的款項。
8. 領取撥款的學生須進修經認可的課程，並須遵守就讀院校的校規。
9. 倘學生品行欠佳、違反基金獎授條件，或學業成績進展未能令人滿意，則該項獎授可隨時終止。

II. 填寫申請書須知及所需遞交的證明文件

10. 整份申請表共有兩套表格：表格甲和表格乙。申請人須用黑色或深藍色原子筆清楚填寫該兩套表格。
11. 申請書上的各項資料均須填寫。在不適用的項目上必須填上「無」或「不適用」。
12. 申請人必須填妥內容完全相同的表格甲和表格乙第一部分。

表格甲

13. 申請人須將填妥的表格甲連同下開文件交回九龍長沙灣道三〇三號長沙灣政府合署五樓漁農自然護理署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

- (a) 護照適用的近照兩張，請貼在每份表格所指定的空位上，並在相片上橫跨簽署；
- (b) 申請人的香港身分證影印本；
- (c) 申請人的學生證或學生手冊影印本；
- (d) 考試證書副本(請參閱申請表格內第20項)；
- (e) 由學校發出的2016/17學年的校內成績副本連同評分說明或合格分數註明，及升班通知書副本。如屬轉校者，則提交學校錄取通知書副本(請參閱申請表格內第21及22項)；
- (f) 已填妥及簽署所夾附的索取個人資料授權書；及
- (g) 若申請助學金，夾附的家庭經濟狀況聲明書連同所需證明文件，該聲明書須由家長填寫，如為孤兒，則由監護人填寫。若不遞交該聲明書，則不會獲考慮給予助學金。若只申請獎學金，則不須遞交該聲明書。

表格乙

14. 申請人必須填寫表格乙的第 I 部分，然後將第 II 部分交由就讀學校的校長填寫。填妥的表格乙(包括第 I 部分和第 II 部分)應由校長交回上述地址的獎學金秘書。

III. 申請書內資料的處理

15. 申請人有責任向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提供在申請書內要求填報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否則其申請將不獲考慮。申請書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及因應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要求而提供的補充資料，將由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和協助該委員會處理申請的代理人及/或職員作如下用途：
- (a) 在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的計劃下，評定申請人可獲資助額，而需要對有關資料作出處理和評核；
 - (b) 編制數據作檢討而需要對有關資料作處理。
16. 申請人在申請書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只有在下列情況下才會透露予有關人士/機構：
- (a) 上文第15段提出的用途；
 - (b) 申請人同意將資料透露；及
 - (c) 在法例授權或要求下而透露。
17. 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改其在申請書內提交的個人資料。在繳付有關行政費用下，申請人可要求獲得一份其有關的個人資料的複本。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向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提出。

IV. 其他事項

18. 所有申請書須正確填寫及附有所需證明文件，才會獲得處理。
19. 申請人必須**詳實填妥**申請書。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完全根據申請人在申請書內所提供的資料決定申請人可獲得的資助額。如蓄意誤報或漏報資料，申請人的申請資格可能被取消。申請人須注意，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210章)，任何人士以欺詐手段獲得財物/金錢利益是違法行為，一經定罪，可被判入獄十年。

20. 如遞交申請書後，表格上的資料有任何更改(例如就讀的院校及/或課程、地址等)，申請人必須立刻以書面通知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逾期及/或失實的資料將引致申請人的申請資格可能被取消或申請遭不必要的延誤。
21. 所有呈交的申請書及文件，恕不退回。
22. 如有需要，申請人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將被安排與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委員面晤。申請人必須於面晤時攜同於遞交申請書時未附上的文件正本，以供查閱。

V. 申請辦法及截止申請日期

23. 填妥的申請書(包括表格甲和表格乙)連同有關證明文件，須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八日或之前交回九龍長沙灣道三〇三號長沙灣政府合署五樓漁農自然護理署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
[如透過郵寄遞交申請，請在信封背後寫上回郵地址並確保已繳付足夠郵資。若郵件郵資不足，香港郵政會把郵件退回寄件人，並向寄件人追收欠資及附加費。如郵件上沒有註明回郵地址，香港郵政會按照既定程序處理無法派遞的郵件。]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 9:00 至下午 12:30
 下午 1:30 至下午 5:30

24. 除在特殊情況下，在截止日期後收到的申請書概不受理。

VI. 查詢

25. 如對申請有任何查詢，請與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秘書聯絡(電話號碼：2150 6698)。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〇一七年六月

申請書編號：SN/SR

2017/18年度
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

高中教育獎授申請

申請表格

<p>供本處用</p> <p>備註: _____ _____ _____ _____</p>	<p>請貼上護照適用的近照 一張並在相片上橫跨簽署</p>
--	-----------------------------------

I. 個人資料

1. 姓名(全名) _____
(請用英文正楷填寫, 姓氏先行) (中文)
2. 本港住址(請用正楷填寫)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3. 其他聯絡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

4. 通訊地址(如與本港住址不同, 則請提供)

5. 性別 _____ 6. 香港身分證號碼 _____
7. 年齡 _____ 8. 出生日期及地點 _____
9. 國籍 _____ 10. 在香港居住的年期 _____

II. 家長/監護人的各項詳情

11. 姓名(全名)*先生/太太/女士/小姐 _____
(請用英文正楷填寫) (中文)
12.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13. 職業 _____
14. 工作地點的名稱及地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15. 通訊地址 _____
其他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III. 家庭背景

16. 你的父母或你生活上主要依靠的家庭成員有否在本港從事漁農業或漁農產品統銷業？(請✓適用者)

有 沒有

姓名：_____ 關係：_____

職業：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僱主：_____ 職位：_____

* 所屬菜社名稱/信譽農場或有機農場編號/飼養禽畜牌照號碼(如知悉)：

* 船牌號碼/海魚養殖牌照號碼：_____

* 批發商號/投買人印章編號：_____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IV. 獎學金/助學金

17. 你希望申請2017/18年度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的(請✓適用者)：

獎學金 助學金 (獎學金申請者可同時申請助學金。)

18. 過去曾獲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資助(寫明年份、獎學金/助學金/貸款和款額)：

V. 學業背景

19. 曾就讀中學的詳情：

<u>學校名稱及地址</u>	<u>由</u> <u>月/年</u>	<u>至</u> <u>月/年</u>	<u>已完成的</u> <u>最高班級/年級</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0. 公開考試成績(請註明)
(請夾附考獲的證書副本。)

<u>公開考試名稱</u>	<u>年份</u>	<u>科目及成績(考獲等級)</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1. 你於2016/17學年所獲的學業成績。請夾附學校發給的成績表副本連同評分說明或合格分數註明。

學校名稱及地址 _____

_____年級/班級 _____

修讀科目

成績

<u>修讀科目</u>	<u>成績</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2. 你將於2017/18學年入讀中學的詳情。請夾附學校發給的升班通知書副本；或如轉校者，提交學校取錄通知書副本。

學校名稱及地址 _____

_____年級/班級 _____

VI. 其他

23. 你認為與本申請有關的任何其他資料：

24. 你/你的親友獲悉本年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開始接受申請的途徑(可√多於一項)：

-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網頁 海報 (請圈出地點): (校園/合作社/批發市場/民政處/漁農自然護理署辦事處)
- 漁農自然護理署網頁 報章 (請註明): _____
- 學校電郵/電子通告 其他 (請註明): _____

VII. 聲明

25. 本人已細閱「申請指引」，並完全明白其內容。現特此聲明，本人在這份申請書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本人亦知道如蓄意誤報或漏報資料，以欺詐手段獲得財物/金錢利益，均屬違法，可能會遭起訴。
26. 本人亦授權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按申請指引第三項所載處理申請書及其他提供的文件內的資料，本人並承諾將此項安排告知本人的家庭成員。

日期: _____ 申請人簽署: _____

由校長/科主任為支持_____ *先生/小姐申請
2017/18年度農產品/海魚獎學基金之獎學金/助學金所填寫的機密報告

1. 有關申請人經濟需要的評語：

- (a) 據本人所知，表格上第一部分的資料*正確/不正確。
- (b) 本人認為申請人*極需要/需要/不需要獎學金/助學金。
- (c) 其他資料: _____

2. 有關申請人學業成績及品行的評語：

- (a) 申請人的學業成績一向*良好/令人滿意/欠佳。
- (b) (i) 在下學年申請人*可能會/不可能會升讀 _____(班)。
(ii) 申請人在本學年*剛完成_____年級課程/重讀_____年級課程。
- (c) 申請人的品行一向*良好/令人滿意/欠佳。
- (d) 其他資料: _____

3. 補充評語 (如有)：

4. 對此申請之推薦：

*大力推薦/推薦/推薦，但有保留/不推薦。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5. 請提供申請人2016/17學年就讀年級的考試科目合格分數。如情況許可，請提供申請人在該年級別的大致排名。

合格分數：_____

級別大致排名：_____

簽署：_____

校長／科主任

學校名稱

(學校印鑑)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電話號碼：_____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